

上海滩大亨

黄金荣



雅瑟

海华 / 编著

透视黄金荣的风云人生， 学、用黄金荣的处世法则

裱画匠出身的黄金荣如何赢得流氓地痞的崇拜；地位低下的黄金荣如何赢得黑道世家独生女的青睐；考入巡捕房的黄金荣如何成为上海第一帮的“老头子”……细读黄金荣的风云人生，学习他“刀切豆腐两面光”的做人智慧和办事手腕。



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

<http://www.hzupress.com>



上海滩大亨

黄金荣

雅瑟
海华 / 编著

透视黄金荣的风云人生，学、用黄金荣的处世法则

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上海滩大亨黄金荣 / 雅瑟 海华 编著. —武汉: 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 2012.3
ISBN 978-7-5609-6982-4

I. 上… II. ①雅… ②海… III. 黄金荣(1867~1953)—生平事迹 IV. K828.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035553 号

上海滩大亨黄金荣

雅瑟 海华 编著

责任编辑: 娄一铎

封面设计: 久品轩

责任校对: 孙 浩

责任监印: 熊庆玉

出版发行: 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中国·武汉)

武昌喻家山 邮编: 430074 电话: (027)87556096 (010)84533149

印 刷: 河北固安保利达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20mm×1040mm 1/16

印 张: 16.75

字 数: 240 千字

版 次: 2012 年 3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35.00 元



华中出版

本书若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向出版社营销中心调换
全国免费服务热线: 400-6679-118 竭诚为您服务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黄金荣是中国近代史上一个带有浓重传奇色彩的人物。一个历史人物的上台和亮相，当然离不开他所生活的时代。所以，从某种意义上说，帮会流氓势力在近代上海的盛行，以及殖民势力的入侵和多种政治力量的并存，造就了黄金荣。

在旧上海的三百六十行中权势相加的地痞瘪三们，左右逢源，当代人几乎无人不知无人不晓。对于这些人，老百姓给他们取了一个绰号，叫做“流氓大亨”！而旧上海的大亨里，排行第一的，当推黄金荣。

黄金荣生于1868年，祖籍浙江余姚，字锦镛，绰号麻皮金荣，幼年生活在漕河泾，1884年在上海市城隍庙萃华堂裱画店当学徒。

黄金荣自幼不爱读书，擅长与地痞流氓交往。后来，考入上海法租界老北门麦兰巡捕房当探员。

别看黄金荣人长得五大三粗，但脑子蛮活络。他用“黑吃黑”、“一码克一码”的手法，网罗了一批“三光码子”，即那些惯偷、惯盗、惯骗分子给他提供各类情报，破了一些案子。另外，他还制造假象，用贼喊捉贼的办法提高自己的威信，升至上海法租界督察长。

在这个时期，黄金荣趁机走私鸦片、开设赌台，以牟取暴利。接着，又涉足娱乐业，开设共舞台、大观园浴室、荣记大舞台、大世界和黄金大戏院等。另外，还与杜月笙、张啸林等人攻入金融、工商界，也获得了不



上海滩大亨黄金荣

少财富。

步入老年后，黄金荣渐渐失势。他于1927年组织中华共进会，参与“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屠杀共产党人和革命群众。

新中国成立后，黄金荣留在了上海。1951年5月20日，黄金荣在《文汇报》和《新闻报》上刊登了《自白书》，表示要“洗清个人历史上的污点，重新做人”。1953年6月30日，在上海病逝，时年86岁，是“上海三大亨”中最长命的一个。

本书共分为上下两篇，上篇题为“小捕快长成第一帮主”，共计七章，只是着重地讲述黄金荣从出生到发迹，再到成为高级巡捕，最后势力没落直至人生落幕的生平历程，在平铺叙事的同时加以议论评述，以求真实、全面地呈现历史事实；下篇题为“江湖手腕与商海弄潮”，共计四章，更倾向于总结和分析黄金荣为人处世，或经商，或做官，对于各种社会角色的掌握和社会责任承担之道，力求展现黄金荣最真实的面目和最诡秘的生存技巧。对比现代商海博杀拼争，其实许多技巧是相通的。

本书的写作目的并不是为使黄金荣青史留名，而是通过分析黄金荣这个人物，折射清末民初社会的状况与变化，描述黄金荣黑社会集团的形成、做大的历史，并分析其缘由及技巧性的东西。通过比照，也解释了流氓大亨昔日旧上海的江湖纵横手段，其实在当今商海中也不失操作性。面对当今瞬息万变的社会，黄金荣一生的荣辱沉浮，可以让您从中看到似曾相识的部分，一些浮世的现象和本质变得更加清晰、明朗！

目录 Contents

上篇 小捕快长成第一帮主

第一章 捕快的家世渊源

- ◇父亲原是名捕快 002
- ◇一场大病成麻皮 007
- ◇办错案黄炳泉换衙门口 010

第二章 混迹上海滩，荣升高级巡捕

- ◇赌馆里结识签子福生 014
- ◇离开装裱店，攀上新高枝 019
- ◇倒插门入赘林家 024
- ◇贵人提拔，升任高级巡捕 027

第三章 左打右开，独撑租界半边天

- ◇四明公所抗暴，刀切豆腐两面光 033
- ◇自导自演绑架案，人财兼得 037
- ◇抓住黑风，成为洋人离不开的一条腿 042
- ◇半买半抢，接收共舞台 047
- ◇刺探军国机密 052

第四章 “空子”开香堂，第一帮主横扫上海滩

- ◇乌烟计，降服周尚义 057
- ◇四将齐聚，锦军开市 062
- ◇五鼓鸣鸣烟迷倒亲王总管家 066
- ◇呕扒，结交实力派的捷径 070
- ◇以退为进，六项条件确立第一帮主 074



第五章 叱咤风云，春风得意

◇破获刺宋案名声大振	080
◇慧眼识英才，蒋中正入门	084
◇十年报仇，雇连襟绑架魏廷荣	088
◇“贤内助”相帮疯狂抢土	093
◇探路山神庙，救主教荣升督察长	098
◇门生代言，创办三鑫公司	104
◇黄楚九辞世，接管大世界	111

第六章 盛极必衰，走下坡路

◇自古红颜多祸水	117
◇做帮凶留下血债	123
◇重排座次被排挤	129
◇重建城隍庙名利双收	134

第七章 英雄末路，余威渐弱

◇杜氏祠堂和黄家花园	138
◇绑架专家被别人绑票	144
◇拒不出山，流氓总比汉奸好	149
◇80寿诞惊动委员长	154
◇全力协办最大绑架案只为自辩清白	159
◇自白书感恩，第一帮主辞世	164

下篇 江湖手腕与商海弄潮

第八章 利用贵人，巧妙借势

◇遇贵人献殷勤，人情投资少不了	172
◇巧借势，裙带关系最牢靠	177
◇给贵人留面子，不拿往事做资本	180

第九章 识人用人，人脉取胜

◇未发迹，义气是拢人的妙招	185
◇联合众兄弟，人多才好办事	189
◇慧眼识人，落难的人才要帮一把	193

◇隐身幕后，找个代理名正言顺	198
◇收留巨人乞丐，竖一块活招牌	202
◇知不足，不擅长的事一概请人代劳	207
◇请来太湖客，稳做“太上皇”	212

第十章 长袖善舞，左右逢源

◇眼明心细，小细节成就大前程	217
◇凡事不可做绝，留条后路给自己	223
◇投身“公益”，名利双收	228
◇有所为有所不为，有些事绝对不能做	232

第十一章 大胆出手，能屈能伸

◇尽力擒盗，关键时刻也需要拼一把	238
◇事分轻重，重要的事情不遗余力	244
◇做别人的左膀右臂	248
◇要升迁需学会给上司一点颜色看	252
◇能伸便能屈，忍一时风平浪静	254

上

上 篇

小捕快长成第一帮主



上海滩大亨黄金荣

第一章

捕快的家世渊源



父亲原是名捕快

自鸦片战争以来，列强侵入中国，官场腐败，民生凋敝，中国沦为半殖民地，社会上一片黑暗，是非颠倒，黑白不分。在这样的环境下，社会上出现了一大批处在灰色地带的人群，其中尤以黄金荣、杜月笙、张啸林为首的流氓团体最为出名。他们卖鸦片，开赌场，设妓院，无恶不作，但同时他们也为当时的民主革命出过不少力，在鱼龙混杂、黑白颠倒的上海滩，创出了一番“事业”。这里我们就来看看青帮头子、法租界的高级巡捕黄金荣是怎样发迹的吧！

黄家世代居住在浙江余姚，祖上并没有出过什么大人物，家世不传。这一点虽然无从考证，但是一般写黄金荣的书籍都是从他的父亲黄炳泉写起的，对他的祖辈并未提及，由此可知，黄家直至黄金荣的父亲黄炳泉起才始有起色。黄炳泉年轻时曾在余姚县衙门担任捕快一职，因侦破过几个案件而在当地小有名气，还一度升为江苏提标候补守备。后来苏州府遇到棘手的案件，特意到余姚县借调黄炳泉到苏州去破案，连苏州府都听说过黄炳泉的名字，可见当时黄炳泉在捕快这一行中是相当出色的。

现在让我们来看看究竟是怎样的案件，值得苏州知府这样费神，还要

特地借调捕快来破案。原来在苏州城里有条十全街，十全街有一大户人家，据说这户人家的当家人段葆青是明朝后期一位宰相的后代，靠着祖传的遗产，得以坐享荣华富贵。这个段葆青没有别的爱好，就是喜欢赏玩古物，在他的宅内有一间密室，专门收藏稀有珠玉古玩、名人书画。其中有三件祖上传下来的宝物，这三件宝物是碧玉如意、彩绿翡翠如来佛和荆轲刺秦王立轴。前两件玉器是明代名玉工尚九郎手碾，后一件据说是元代名画家兼书法家赵孟頫手书。对于这样价值连城的至宝，在贮藏方面，段葆青自然是万分小心。段宅内的密室只有段葆青一人可以出入，就连他的结发妻子也不得入内，另外，密室的门户结构也设计得十分复杂。密室的钥匙一年365天都挂在段葆青的腰带上，而且密室的门只有钥匙是打不开的，还必须输入正确的密码。而密室的密码只有段葆青一人知道，从不外传。按说这样严密的保管，应该是万无一失才对，然而正如世上没有不透风的墙一样，世上也没有绝对安全的保险箱。

这一天，段葆青又像往常一样去密室观赏古玩时，发现唯独那三件宝物没有了，这可把段葆青吓坏了。密室门没有被撬开，墙壁也没有被打穿，宝贝怎么会丢失呢？从惊吓中恢复过来的段葆青立即向衙门报案。这件案子惊动了苏州的大小官员前来侦查，并不仅仅因为段葆青家财万贯，更是因为他与当时的苏州府尹称兄道弟，所以这个失窃案一时竟成为苏州最重要的案件。

为了侦破这个案子，衙门的捕快和眼线整日调查当铺和所有古玩商店的进出账册，遍访段葆青住宅周围的住户，查询段宅佣人们的来龙去脉，却毫无结果。正在捕快们毫无头绪时，黄炳泉来了，并且自告奋勇地接手了这件案子。

在领了委帖和腰牌的当天，黄炳泉就迫不及待地赶到了段葆青家，开始了他的侦查工作。他在密室整整观察了一天，将失窃过程和密室装置一一了解清楚并详细地记录下来。第二天，黄炳泉又去段宅调查，并带回了两个在段家待了很多年的老佣人。这两个上了年纪的老人都是本分的老实人，根本就没进过衙门口，乍一见各种逼犯人招供的刑具，三魂就去了两魂，哪有敢不老实回答的胆子？黄炳泉也不为难这两个老人，只是让他们详细地叙述了段家各个男仆女佣的姓名、籍贯、雇佣日期和介绍人的来龙去脉。在听完他们的介绍后，黄炳泉并未发现什么疑点，于是又问道：“你家主人近几年有没有雇过临时短佣？”老佣人思索了片刻后，老实



上海滩大亨黄金荣

回答道：“有一个。两年前，孙婆婆给介绍了一个冯姑姑来做奶妈。待到小官人断奶后，冯姑姑想辞回，但因为她做事利落，深得主人喜爱，便不让辞回。没想到不久前的一个晚上，她突然得急病死了。”听到这里，黄炳泉觉得事情十分蹊跷。冯姑姑怎么会突然在宝物失窃的当口得急病去世呢？对于这个棘手的案件，黄炳泉似乎找到了一点眉目。接下来，黄炳泉又问了一些关于孙婆婆的为人等事情，并且再三叮嘱这次询问的内容不许告诉任何人，随后便放这两位老人回家去了。

此后，黄炳泉开始马不停蹄地对发现的疑点展开了调查。在派眼线悄悄打听冯姑姑的棺木埋在何处的同时，又派出了一位女捕快装扮成乡村妇女的模样去接近孙婆婆。黄炳泉这时也没闲着，他再次前往段宅，去验证自己的推想。

来到段宅后，黄炳泉开门见山地问道：“上次我来查看密室时，看到你先开锁后拨号，这密码倒拨、顺拨，挺复杂的，你是不是把密码记在了某个地方，以防止自己忘记呢？”段葆青答道：“确实如此。为防止忘记，我制作一张拨号顺序表，放在书房抽屉的隔层里，有时忘了，就拿此表对照开启。”听到此处，黄炳泉更确定了自己的推想，于是就又问道：“冯姑姑生前到过你的书房吧？”段葆青略加思索后给了肯定的答案。

这下子，黄炳泉对破获此案有了极大的信心。回到衙门后，眼线来报，冯姑姑的棺木不见了。扮做乡村妇女的女捕快说孙婆婆形迹可疑，她有个名叫翠花的干女儿常来走动，行动鬼祟。听完报告后，黄炳泉立即下令：逮捕孙婆婆！经过一番审问后，孙婆婆将自己所知道的实情一一交代清楚。原来翠花是青帮弟子，她的姘夫是青帮的一个小头目，是他们让孙婆婆将冯姑姑介绍到段宅做事，冯姑姑偷看到密码顺序表后，口述给孙婆婆，再由孙婆婆告诉翠花。孙婆婆称自己只是个牵线人，对其他的事情一概不知。

从孙婆婆口中得知这些消息后，黄炳泉立即率领十余名捕快赶到翠花家中，对翠花实施抓捕。当天夜里，黄炳泉很顺利地到翠花家里将她捉拿归案，并从她家里搜出一部分赃物。事情到了这种地步，翠花还是不承认自己参与了段宅的盗窃案，就是不肯招出内情。对于翠花这样软硬不吃的犯人，黄炳泉有的是办法。当天晚上，趁着夜色，黄炳泉将翠花拖到另一间刑房内，指着墙角一个黑乎乎的人影说道：“他都已经将你供出来了，都要死到临头了，你还不快快从实招来！”翠花经过一番拷打，早已筋疲

力尽，眼冒金星，再加上昏暗不明的灯光，哪能看清在墙角的人是谁，只是从黄炳泉的口气中猜测应该是自己的姘夫被抓了，一时间觉得自己再坚持也不过是多受罪，还不如早点实话实说，少受些皮肉之苦。于是，翠花就把青帮内的情况和孙婆婆作为“引线”，以及盗窃段宅三件宝物和谋害冯姑姑并毁尸灭迹等事，一一招了出来。黄炳泉看到翠花现在这么合作，心中自然是十分欢喜。按照翠花所说的窝赃地点和她姘夫的地址，黄炳泉很快就将犯人缉拿归案，将宝物物归原主。至此，这件轰动苏州府的盗窃案终于水落石出，真相大白了。

自从黄炳泉破获了这件盗宝奇案后，名声大震，苏州府衙门很欣赏他的办案能力，于是将他留在了苏州府衙门继续担任捕快。后来一件轰动朝野的刺杀案让黄炳泉登上了他人生的最高峰——升为苏州府衙门的捕头。那么黄炳泉破获的这件让曾国藩都束手无策的案件是个怎样的情况呢？

这是一件震惊朝野的刺杀案。当时的两江总督马新贻是个贪财好色的人物，在辖区任意剥削百姓，鱼肉乡里，很快就成为了一方豪富，日子过得好不惬意。一天，马新贻乘坐着轿子从大街上经过时，突然冲出一人拦住了轿子，大喊“冤枉”，为了捞更多的银子，也为了让百姓称他为“青天大老爷”，马新贻当然不会错过“为民做主”的好机会。于是，他让轿夫歇下，叫跟班将喊冤的人带到轿前问话。然而就在马新贻开口要问话时，喊冤的人突然从衣服里抽出一把杀猪刀，对准马新贻的心窝就是一刀，受到致命一击的马新贻还没等到郎中的救治就一命呜呼了。刺客在捅了马新贻一刀后，既不闪躲，也不逃避，任由差役捆绑，带到了衙门。

朝廷命官两江总督被刺死，这可不是小事。马新贻的死，引起了朝廷的高度关注。慈禧太后亲自下令，两江总督由曾国藩到江宁接任，并限期侦破马新贻的案子。为表示朝廷对这件案子的重视，又委任了郑敦谨为钦差大臣一同到江宁查办。曾国藩到任后，第一件事就是审问杀害马新贻的刺客，然而经过连续几天的审讯，并未取得一丝进展。无论用怎样的酷刑，刺客只有同样的话：“要刺杀马新贻的是我张汶祥，刺杀马新贻的也是我张汶祥。好汉做事好汉当，要杀便杀。”经调查发现，马新贻与张汶祥并没有什么冤仇，在问到为何要刺杀马新贻时，张汶祥只是回答道：“没有冤仇，我只是看他不顺眼，就是要杀死他，我才舒服。”要说只是因为看不顺眼就杀死朝廷命官，而且这样做的后果是要赔上自己的性命，相信傻子也不会这样做，更何况张汶祥既不疯也不傻，所以曾国藩有理由



上海滩大亨黄金荣

相信张汶祥的行刺一定是有主使人的，而且主使人一定是与马新贻有深仇大恨，一定要杀死他才能解心头之恨。可是要怎样才能从张汶祥口中撬出主使人的名字呢？张汶祥软硬不吃，给他用刑，即使将他打得皮开肉绽，昏迷了一次又一次，他还是不肯承认背后有主使人，给他摆上好酒好菜好生招待，曾国藩亲自到牢狱中给他陪席，他该吃吃，该喝喝，但要招出背后的主使人，门都没有！

万般无奈之下，曾国藩根据张汶祥一口苏白，认定主使人肯定也是苏州人，责令苏州府查出凶杀的主使人。苏州府一接到文书后，慌忙召集捕快们交代任务，要限期抓到凶杀主使人。在听完案件的介绍后，捕快们纷纷摇头叹息，不知道该从何查起，但黄炳泉却不然，刚听完这个案件，他就认定了一个嫌疑人，这个人就是城北的卫老爷。

原来这个卫老爷与马新贻的义弟范子虚是生死之交，两家还是几代的世交，交情深厚。马新贻为了霸占范子虚的妻子，便将范子虚派到了苏州府，给他安了一个莫须有的罪名，让他死在了苏州。这次事件后，卫老爷曾说过“这仇一定要报”之类的话。让黄炳泉更确定这个案件与卫老爷有关的原因是：卫老爷对张汶祥有救命之恩。张汶祥自小就失去了父亲，与母亲相依为命。太湖发大水后，母子俩逃荒到苏州城内，卫老爷把他们接到了自己的家中，好生照料，救了母子两人的命。张汶祥一直对卫老爷感激万分，即使用自己的命也要报答卫老爷的恩情。

虽然心中很确定卫老爷有极大的嫌疑，但黄炳泉却迟迟不想将卫老爷押上公堂，这是因为卫老爷对他有恩。在黄炳泉因赌输而被债主追债时，是卫老爷伸出了援手。但如果为了报这个恩而隐瞒了这件事情，等到别人发现时，自己不仅一点好处都捞不到，而且还可能被上司怀疑包庇。该怎么办呢？经过一番思量后，黄炳泉决定事情要这么办。

在衙门内，黄炳泉表现出一副对案子无可奈何的样子，私下里却找到卫老爷对他说：“你的案子犯了！”这一吓就把卫老爷的胆子吓破了，连忙将事情的原委老老实实在地向黄炳泉交代了。黄炳泉听后只是说：“卫老爷你也不必着急。俗话说，有钱能使鬼推磨，假如有银子，我可以在衙门内上下帮你打点着，你就赶紧从苏州城逃走，到外地去发展吧！”卫老爷觉得黄炳泉说得在理，于是就交给了他一千五百两的银票和两只金镯子，并说了一些拜托他帮忙打点着、一切都交给他了之类的话。黄炳泉将银票和镯子塞进自己的口袋后，只是让卫老爷在家等自己的消息，便头也不回

地走了。第二天，黄炳泉就密报给知府，说自己已经打听到了凶犯主使人的行踪，不久就能将其抓获归案，知府立即派了十几名捕快供他差遣。之后，黄炳泉又悄悄告诉卫老爷让他连夜乘船逃走。卫老爷深信黄炳泉是不会害自己的，事事按照他说的办。结果可想而知，黄炳泉暗中指挥，不费吹灰之力就将卫老爷抓到了衙门。

就这样，黄炳泉将曾国藩都破不了的案子给侦破了。破这件案子之后，黄炳泉被升为苏州府的捕头，既升官又发财，日子好不得意。好事成双，在这之后不久，黄炳泉的妻子邹氏生下了一个他日盼夜盼的儿子，这就是黄金荣。在黄金荣之前，邹氏生过两个孩子，第一个是儿子，但不幸夭折，第二个是个女儿，大名黄凤仙，乳名阿宝。人到中年的黄炳泉一直希望自己有个儿子，这时他终于得偿所愿了。

事情到此，人们看到的是一个心思缜密，为人精明又善于钻营的黄炳泉。但是他将于他有恩的卫老爷抓捕归案的动机却不是什么大义灭亲的正义感，他所想的无非就是无论如何不能受卫老爷的牵连而失去上司的宠信，甚至在将恩人抓捕之前还不忘抓住这最后的机会骗取一笔银钱。这样的心机、如此的人品，现在读来仍让人心寒。但是在那个社会，他绝不仅仅是一个黄炳泉，他的悲哀乃是整个社会的悲哀。



一场大病成麻皮

中年得子的黄炳泉对宝贝儿子自是十分疼爱，取苏州俗语：“千金万银才是富，荣宗耀祖才算贵”之意，给儿子起名为“金荣”，小名“阿荣”。后来上私塾时，教书先生觉得“金荣”二字十分粗鄙，连连摇头，于是提笔写下了“锦镛”二字作为黄金荣的字。小小的黄金荣虽然皮肤黑了一些，但五官端正，浓眉大眼，很有富贵相。在他出生时，就有相士说过：“这位新贵天圆地方，华高日朗，眉有青彩，功挟三山，正与易书象传应合，不是一品当朝之貌又是什么？”由此可见，黄金荣长得还算讨人喜欢。然而在染上天花，落下一脸麻子后，让原本看起来天真无邪的黄金荣多了一些痞子气。

那时，黄金荣正是读书的年纪，一场铺天盖地的天花在苏州城里流



上海滩大亨黄金荣

行起来，黄金荣即使是在父母细心的呵护下，也未能幸免。三天的高烧，把黄金荣烧得昏昏沉沉，急得黄炳泉和妻子像热锅上的蚂蚁，团团转，却又不知道该怎么办。在黄金荣之后，邹氏又生了一个女儿和一个儿子，女儿取名为杏仙，儿子取名为木金，不幸的是木金幼时夭折，黄金荣成了黄家的独养儿子。黄家可就这么一条根儿，要是被老天爷收走了，黄家怎么办？自己老了怎么办？想到这里，黄炳泉怎能不着急？心急之下，黄炳泉突然觉得是不是自己做的亏心事太多，报应在儿子身上了？于是，接连几个晚上，黄炳泉都跪在神灵像前，求神明保佑。直到第四天，黄金荣的高烧才退下来一点。烧是退了，可黄金荣的面部和四肢却密密麻麻地生出了红斑疹，到了第六天，红斑疹变成了疱疹，又过了两天，疱疹里全是黄色的脓水，奇痒无比。小孩子只知道痒了就用手抓，可不管抓痒会不会留下什么后遗症，尤其是生性好动的黄金荣更是受不了这样的折磨，即便是睡着了，小手仍是到处乱抓，疱疹被抓破了，脓水流得满脸都是。邹氏看到了好心疼，慌忙按住孩子的手，一个劲地告诉他：“别抓，千万别抓，我的小祖宗呀！你就稍微忍着点。”小黄金荣哪能听得进去？哪里痒就抓哪里，这次黄炳泉看不下去了，扯下自己的腰带将他的双手绑在一起，又是哄又是骗，才能让黄金荣稍微安静一会。

折腾了大半个月，黄金荣身上的脓包才开始结痂，又过了几天，一只只痂盖头脱落下来，黄金荣的黑脸上就留下了黄豆大小的疤痕，坑坑洼洼的一脸麻子，看得邹氏好不伤心。怕儿子看到自己的脸伤心，邹氏悄悄地将镜子藏在了衣橱的抽屉里，在儿子面前从不提他满脸麻子的事。黄金荣毕竟还小，而且还是个男孩子，也不爱照镜子，只是在洗脸的时候感觉脸上不太光滑，但并没有放在心上，也想不到会发生什么重大变化。

两个月后，黄金荣的病痊愈了，黄炳泉就将他送到私塾继续读书。然而早上黄炳泉将他送到私塾，不到中午，黄金荣就自己跑回来了，连书和文房四宝也没带回来，一进门就到处找镜子。原来黄金荣一进私塾的门，那张麻子脸就引起了小同窗们的关注，还有人喊了一声“麻皮金荣”。这时，再愚钝的人也该知道自己脸上发生了怎样的变化。娇生惯养的黄金荣哪受得了这样的嘲笑，扭头就从私塾中跑回家去了。从这以后，黄金荣再也不肯去上学了。不过，“麻皮金荣”的绰号从此传播开了。

在上学的年龄不去上学，这使黄金荣有了更多的闲暇时间与社会上的小混混们来往，于是便更加无赖成性。黄金荣的父母疼爱这个心肝宝贝真

是疼到骨子里去了，真可以说是捧在手里怕摔了，含在嘴里怕化了，哪里会舍得去打他、骂他呢？在父母的溺爱下，黄金荣更加肆无忌惮。在小孩堆里，黄金荣俨然是个惹不起的小地痞流氓。当时小孩子们喜欢玩香烟牌子和打梭角等游戏，但看到黄金荣过来了，就赶紧收拾东西，一哄而散，没有人愿意跟他一起玩。因为这群孩子都惧怕黄金荣，他总是动不动就挥拳头，与人干架，欺凌小孩。

万般无聊的黄金荣终日在玄妙观一带逛荡，游手好闲，散漫成性，其父母就这样任其在外胡作非为，不加管束。直到黄金荣12岁时，黄炳泉才突然觉得不能再放任儿子这样游荡下去，于是就把黄金荣再次送进了私塾。以前还没习惯散漫的黄金荣就不喜欢读书，更别说是懒散惯了之后了。不到几日，黄金荣就瞒着父母又回到了街上，整日在大街上闲逛，就是不肯去私塾中坐上一会。

打又舍不得打，骂又舍不得骂，黄炳泉夫妇真不知道该怎么拿黄金荣怎么办了。就在这时，嫁到上海的大女儿黄凤仙捎信回来，请父母亲带黄金荣和杏仙去吃满月酒。黄炳泉心想：或许可以借这次机会，让儿子看看外面的繁华世界，从而促使他好好读书，出人头地。于是，黄炳泉就向衙门请了几天假，带着妻子和孩子去了上海。

黄金荣的姐姐凤仙当初许配给上海城内梅家弄邹家为媳，女婿原来在城隍庙附近一家饮食店当小伙计，后来成了上海凌云阁裱画店的小老板。且说这个凌云阁坐落在老城隍庙的九曲桥边，终日里，烧香、拜佛的人络绎不绝，当时，这儿是中国地界最热闹的地方。到达上海后，黄炳泉带着黄金荣专门找繁华的地方去逛，希望可以激发出黄金荣的上进心。事实上，黄金荣也确实很羡慕上海的繁华生活。逛到上海的十里洋场时，黄金荣激动地跟黄炳泉说：“爹，上海比苏州热闹多了，我们也搬到这里来住吧！”黄炳泉一看儿子向往这种生活，便不失时机地说道：“只要你有志气，好好读书，学好本事，将来有出息了，想要住在上海最繁华的地方都可以。”然而，黄金荣却不买父亲的账：“学本事就学本事，为什么非要去读书？又不是只有读书才能有出息。我不读书，照样可以有出息，照样可以住在上海。”说完这句话，黄金荣就自己走开了。黄炳泉这才知道，让儿子继续读书已经是不可能的了，在儿子面前，就连“读书”这两个字也是不能提的。至此，“麻皮”和“读书”都成了黄金荣的忌讳。

上海之行，对黄炳泉来讲是十分失败的，因为他没有劝服儿子去上